

证券代码：839480 证券简称：联瀛科技 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十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(二期)东座 501B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议案的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

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,596,16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5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详见《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596,1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公司董事会修订了以下相关制度和规则：

- (1)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0）；
- (2)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1）；
- (3)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2）；
- (4)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3）；
- (5)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4）；
- (6)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5）。
- (7)、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596,1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公司董事会制订了以下相关制度和规则：

(1)、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7）；

(2)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8）；

(3)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19）；

(4)、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20）；

(5)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21）；

(6)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0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596,1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以及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公司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修订，详见公告编号：2020-02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596,1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5 日